

墨武
作品

御江山

贰 逆天之战

惊天阴谋背后，
究竟隐藏着怎样的隐痛与玄机？



云南出版集团公司
● 云南人民出版社

墨武作品



贰 逆天之战

云南出版集团公司
● 云南人民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帝宴 2, 逆天之战 / 墨武著 —昆明：云南人民出版社，2012.12
ISBN 978-7-222-10515-7

I ①帝… II ①墨… III ①长篇小说－中国－当代 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12) 第314724号

帝宴 (贰)：逆天之战

墨武◎著

策 划：英特颂
责任组稿：周 琼
责任编辑：马 青
特约编辑：石中玉 刘道伟
责任印制：段金华

出版	云南出版集团公司 云南人民出版社
发行	云南人民出版社
地址	昆明市环城西路609号
邮编	650034
网址	www.ynpph.com.cn
E-mail	rmszbs@public.km.yn.cn
经销	上海英特颂图书有限公司
开本	700mm×980mm 1/16
印张	23
字数	320千
版次	2013年1月第1版第1次印刷
印刷	常熟文化印刷有限公司
书号	ISBN 978-7-222-10515-7
定价	29.80元

经销电话：021-56551515



目录

CONTENTS

第一章 交换 / 001

秋长风眼眸一亮，却垂下头道：“你要和我联手，其实也行。
但你要先帮我办件事——”

第二章 真相 / 020

在叶雨荷正以为绝不会得到答案的时候，叶欢突然笑道：“在下倒是知道夕照的。”

第三章 杀机 / 040

他虽用锦瑟刀挡住了风云鞭如山的一击，但终究没有躲得过那如潮的尾韵，
长鞭鞭梢抽在他背心上，竟将他抽出了前堂。

第四章 暗算 / 052

危险突来，有火光一道喷薄着向他冲来。出手的竟然是雷三爷。金光闪闪的雷三爷！

第五章 大限 / 066

张定边的眼珠间或一轮，终于看到了秋长风，像相识，又像不认。
他嘴唇喃喃，只是说了几个字：“我……可错了？”

第六章 倾心 / 079

月如挽歌，撒下万千光辉，照在叶雨荷凄然的脸上，有着说不出的忧悒情深。

第七章 挑战 / 093

那信上的落款竟是“兄允炆敬上”，汉王的眼中陡然现出骇人的光芒。



第八章 见鬼 / 105

叶雨荷不是个胆小的人，可她眼下盯着北方的一处嶙峋岩石，却是脸色苍白，一只手握着剑柄，是一副见了鬼的表情。

第九章 身份 / 117

白玉台阶延展而上，尽头处只有一个金色的龙椅——高大奢华，威严无限。龙椅之前站着一个人。

第十章 绝境 / 131

大殿内陡然有阴风阵阵，吹得火折子上的火光如豆。
就算是十方阎罗殿也没有这里阴森恐怖。

第十一章 两难 / 148

秋长风瞥了叶雨荷一眼，终于抽出了手掌，轻声道：“公主，你想得太多了。”

第十二章 抉择 / 162

秋长风缓缓道：“我知道公主这样的人，若是爱上一个人，会爱一辈子。
谁若被公主喜欢，真的是福气。只可惜，我偏偏也是公主这样的人。”

第十三章 燕歌 / 186

可汉王并不稍停，转瞬间又怆然念道：“相看白刃血纷纷，死节从来岂顾勋？
君不见沙场征战苦，至今犹忆李将军！”

第十四章 明月 / 200

风雪寒岩上，云琴儿终于直起了腰身，双眸望向秋长风一字一顿道：
“不错，我就是如瑶明月！”

第十五章 天涯 / 213

天地间，倏然似有明月升起，照得天地皆明。天涯咫尺琴的无数清辉在刹那间笼罩到了秋长风的身上，琴声虽远，可杀机已到了眼前。

第十六章 埋伏 / 225

嗖、嗖的几声响后，有几杆长枪已经插在了秋长风方才站立的位置，叶欢放声长笑道：“秋长风，饶你奸诈似鬼，也得中了老子的算计。这林子，你是来得了，却去不了。”

第十七章 突围 / 240

剑锋刺空之际，刀声陡收，可是余韵却如青凤漫道、雏声千里，悠扬地破空而去。
与此同时，只听到一声长啸，一道身形划空而逝，没入了黑暗中。

第十八章 背叛 / 254

汉王立在那里，眉头皱出个“川”字，也看了断腕处一眼，半晌才道：
“按照我们和如瑶明月的约定，他们不该这么出手的。”

第十九章 失陷 / 268

铁奇正立在雪中，脸上神色如旧，风雪难改，只是眼中已露出无奈和叹息之意。

第二十章 不见 / 284

郑和身形一闪就出了营帐。等再回帐时，脸上带了分古怪之意，说道：
“圣上，秋长风不见了！”

第二十一章 追捕 / 296

众人上前，只见雪地上清晰地印着两双脚印，其中一双脚印纤细，
另外一双则赫然是锦衣卫所穿的鞋子留下的。



第二十二章 出手 / 309

藏地击蒙一怔，身形陡凝，又听到嗖的一响，一物从他右胸突了出来，又飞快地拔了回去。

第二十三章 同盟 / 322

如瑶明月沉默了许久，这才低声道：“秋长风，你中了青夜心，如今只有两个方法解救，一个是找到离火，一个是用金龙诀改命。”

第二十四章 做活 / 335

朱高煦看着在场众人，霍然握手成拳，咬牙道：“我虽信有命，但不会任由命运来摆布。我必须改命！”

第二十五章 暗战 / 349

脱欢的笑容中带着无尽的冷意，皮帐内瞬间冰冷如雪，似乎天地间的寒意都凝聚到了这金顶皮帐之内。

第一章

DIYIZHANG



交 换

小舟入江，渐渐行远。等再靠岸的时候，秋长风立即前往镇江府，找到那里的知府大人，让镇江知府收拾金山的残局。同时出具锦衣卫令牌，征马东行，又写了封书信，命驿站八百里加急呈给天子。

镇江府知道金山发生这么大的事情，吓得脸都发蓝，忙不迭地一切照办。

秋长风不等镇江府快马送信出去，就和姚三思策马沿江东进，一路奔波，不到三日的工夫，就到常熟。

常熟在苏州府北部，已临近长江入海口。

这时大明海运发达，处举世巅峰之境，郑和几次下西洋，均是从这里入海，各国商人若是前来与大明交易，很多也走此路，因此造成了附近商业的空前繁荣兴旺。

常熟地处长江入海口左近，端是民丰物足，极具繁华。

秋长风入了常熟后，正是晌午时分。姚三思一路兼程赶路，早就疲惫，但竟咬牙挺住，也不叫苦。

这本来有些懦弱、胆怯的锦衣卫，经历风霜雪雨，无疑坚强成熟了很多。

姚三思虽不叫苦，但很是不解，搞不懂为何金山发生了如此大事，公主等人下落不明，秋长风却跑到海口附近？

秋长风看了眼天色，舒了口气道：“奔波几日，总要吃口热饭。”看到路旁有个酒楼，颇有气派。翻身下马，将马儿随意系在酒楼前的木桩上，举步上楼。



姚三思始终猜不透秋长风做事的目的，暗想这种时候，恐怕只有秋千户才有心情好好吃饭吧？

二人到了酒楼上，见到楼上众人都是衣饰华美，举止文雅。常熟地处兴旺，正所谓“仓廪实，则知礼节”，是以食客看起来都是温文尔雅，一团和气。

二人早换了便装，那伙计见秋长风两人风尘仆仆，不像有钱人的打扮，料想没什么油水，半晌竟不来招待。

姚三思恼怒，才待呵斥，被秋长风一把拉住。姚三思不解，低声道：“大人事情紧迫，怎么能在这儿浪费工夫？”

秋长风目光转动，亦低声道：“你难道忘记了上师的吩咐吗？”

姚三思道：“没有呀，上师让大人毁去……”他住口不语，竟是极为谨慎，但姚广孝临死前，让秋长风毁去排教的夕照，他怎么可能忘记？

不过上酒楼吃饭，和上师的吩咐有什么关系？

秋长风点头道：“你没忘记就好。我们从现在开始，就在完成上师的任务，可这件事极为棘手，我必须周密行事才好。”脸露肃然之意，秋长风警告道：“这件事弄不好，你我都要死在这里，因此你现在跟着我，要打起十二分的小心。”

姚三思似懂非懂地点头，秋长风吩咐完后，像是漫不经心地拿着筷子，目光却如鹰隼捕物般从楼上商人的身上扫过，神色略带失望之意。突然目光闪动，望向楼梯口处，皱了下眉头。

姚三思随着秋长风的目光望过去，差点叫了起来。

楼梯口上来一青衣女子，面容略显憔悴，身形纤弱，明眸如水。见秋长风、姚三思望过来，那女子也走过来，在秋长风的对面坐下，看着姚三思惊得合不拢的嘴，那女子轻淡道：“几天不见，就不认识了？”

姚三思吃吃道：“叶捕头，这么巧？”

原来那女子正是叶雨荷。

叶雨荷秀眸转动，望向秋长风道：“秋大人当然知道不是巧了。”

秋长风皱起眉头道：“你不去追踪公主的下落，怎么会跟我到这里？”他当然知道不是巧合，叶雨荷肯定是跟踪他们来此，不由得有些佩服叶雨荷的跟踪之术。

叶雨荷凝望秋长风，低声道：“我仔细想了，上师去金山，是为了取金龙诀。叶欢、忍者到了金山，不单是为了报复，恐怕也是为了金龙诀。金龙诀再

现，只怕就要天下大乱。”顿了下，不闻秋长风回答，叶雨荷只好继续道：“上师当然明白一切。他临死前，让你毁去什么夕照……上师绝不会无的放矢。因此我断定，夕照和金龙诀之间，必定有种奇异的关联。上师让你毁了夕照，恐怕是和阻止金龙诀改命有关！”

姚三思恍然道：“抢去金龙诀的人定不会让秋大人这么做。”

叶雨荷点头道：“不错，忍者当然不会让秋千户毁去夕照。”

姚三思接道：“因此追踪忍者、毁去夕照、阻止金龙诀改命，本来都是相关的事情！”

叶雨荷如水的眸子只是盯着秋长风，想从秋长风脸上看出她的推断是否正确。可秋长风根本没有任何反应，只是望着窗外，喃喃道：“好饿，难道还没人招呼吗？”

叶雨荷怔住，不知道秋长风到底什么心思。

窗外秋深，江南虽还是绿油油的景色，可有落叶知节，轻轻地随风落地，带着分无奈和萧瑟。

黄叶冷风中，有个乞丐模样的孩子抱着肩膀，正在路边望着酒楼，那小乞丐又黑又脏的样子，秋长风向下望去，看不清那乞丐的脸。

就在这时，长街尽头走来几人，大摇大摆地到了酒楼前，一人看那乞丐碍眼，呵斥道：“讨饭的，滚远点。”

为首那人是个胖子，隔着肚子望不到脚面，极为气派，浑身上下好像是金子做的一样。衣衫闪亮，手上戴个金戒指，耀人二目，一笑的时候，露出满口的金牙。见到那乞丐在旁，神色不满道：“这酒楼也是常熟数一数二的地方，门前怎么会有乞丐呢？”

说话间，那小乞丐低着头，缓步走向一旁。

那胖子的跟随见状，觉得不耐，挥拳要打，那小乞丐慌忙退让，一不留神绊在台阶上，摔了个跟头。

那胖子和跟随均是笑了起来。

小乞丐在地上，抬头看了那胖子几人一眼，眼中露出痛恨之意。可那胖子早就和那帮人进了酒楼。

这楼下发生的可说是小事，每天都在不同的地方上演，有钱的看不起没钱的，似乎也是正常的事情。



叶雨荷也看到楼下的情形，想管的时候，乞丐已站远，那帮人也已入楼。她虽不平，但毕竟知道眼下根本不是管这些事的时候，更何况小乞丐没事，她不想节外生枝。

除了叶雨荷，旁人不要说去管，就算看都感觉有些麻木。偏偏秋长风对此看得津津有味，因为秋长风能看出这寻常小事的不寻常之处。

事事留心皆学问，处处分明断源根。

乾坤索两千多句口诀，看起来极为神秘，其实很多地方，不过是在归纳总结常人留意不到的细节。

就如入酒楼这个寻常的生活细节，乾坤索中亦有提及，“投店打尖看内外，车马九流势分明”。

这句话简单来解释，就是说住店吃饭前，要看看内外的环境，留心店外的车马和三教九流的态度。这句话听起来简单，但若真能运用纯熟的话，最少做个寻常的捕快已不是问题。

捕快并非每个人都如叶雨荷那样武技高强，大多不过是会点寻常的把式，维护日常百姓的安危罢了。若真有江洋大盗、武技高手出没，官捉贼还是贼拿官，那也是说不清的事情。

但合格的捕快必须得有件本事，那就是对周边三教九流的势力，酒楼、客栈的内外清楚熟悉，这样才能均衡势力，维护地方平安，同时保自身没事。

秋长风不是捕快，但他远比捕快还要看得多。他选这家酒楼吃饭，绝不是只为填饱肚子，而是看中了这家酒楼的规模极大，酒楼前车华贵、马雄壮，出没的显然是有头有脸的人物。

他就是要找有头有脸的人物，同时要让人知道他在找，他用的是打草惊蛇、反客为主的计策。

他已起了杀机。

朱棣知道姚广孝死了，肯定会伤心、会愤怒、会有行动、会让一些人后悔，后悔为何做出这种事情。

他现在所做的一切，虽未得朱棣吩咐，但他知道朱棣肯定会支持。

他行事不必等吩咐，因为朱棣早有旨，锦衣卫遇紧迫之事，可先斩后奏，事后无责。

他纵马奔驰的三天内，想了太多太多，他从未忘记上师的任务，也知道要



实施这个任务，难度太大。

可他不会放弃，他入酒楼时，就开始实施他的计划。

这样的酒楼，既然是有身份的人出没，自然厌恶乞丐在旁。酒楼能撑得起来，自然会依靠附近有势力的堂口，不时地孝敬。

这里接近长江入海口，最有势力的堂口，多半会和排教有关。

那些堂口既然收人钱财，当然与人消灾，会保证酒楼不会有闲杂人等出没。这无非是个势力范畴，环环相扣，秋长风早就知道。而那些经常出没的乞丐自然也知道，受到堂口势力的警告，也不会到这种酒楼乞讨。

那小乞丐竟然到这里乞讨，就说明他或者是个新入行的乞丐，或者不是个乞丐。秋长风更觉得那小乞丐不是乞丐，那小乞丐抬头望向那胖子时，终于让秋长风看到了脸。

秋长风那时候心头一震，从未想到过会遇到这个小乞丐。虽然他心中震惊，但还能保持平静。就在这时，有伙计招呼道：“雷三爷，这边请。”

秋长风扭头看向楼梯口，然后看到那金光闪闪的胖子上到楼内。胖子就是雷三爷。

见到楼上满是食客，雷三爷皱了下眉头，问道：“我今天反客为主，在这里摆宴宴请荣家的公子。不是说了，要包下这楼了吗？怎么还有这么多人在这里？”

那掌柜早迎出来，赔笑道：“雷三爷，你说包了晚宴，这不才晌午吗？”

雷三爷眉头一皱，喝道：“虽是晚宴，也不能马虎。现在早就应该准备，你们还在做生意，是不是不把我的金子放在眼中？”

那掌柜的赔笑道：“我们哪敢。”

雷三爷一瞪眼道：“那还不将这些人轰出去。他们的饭钱，我给双倍。”

那掌柜的很是为难，一时间不知如何是好。

食客中大多是商贾，讲求和气生财，倒少惹事之辈。有些人怕事，见到雷三爷这般威风，悄然起身离去。有些人虽是极为不满，皱起了眉头，但一时间搞不懂雷三爷的来历，也不想出头和雷三爷作对。

秋长风望着那雷三爷，嘴角突然带了分微笑，对叶雨荷道：“我知道你想和我联手破案，去救公主……但你根本没有头绪，所以你只能跟着我。”

叶雨荷沉默片刻，点头道：“是。”转瞬期待中带分恳请道：“秋长风，



我希望和你……一起。这些困难，我们一起分担，好吗？”

秋长风眼眸一亮，却垂下头道：“你要和我联手，其实也行。但你要先帮我办件事——很简单的事情，事情若成，我们就可一起行事。”

叶雨荷精神一振，立即道：“你说。”

秋长风望着那雷三爷，正逢那雷三爷也望过来。

雷三爷见到这寒酸的小子还在那儿大摇大摆地坐着，心中不耐，正要让人将这人丢下去，就听到秋长风道：“我看这雷三爷很不顺眼。你帮我打他一个耳光如何？”

众人骇了一跳。

秋长风说话声音虽不大，可楼上倒有大半的人听得清楚，听清楚了还有些不信，不信这个寻常寒酸的小子竟比雷三爷还猖狂。

秋长风看雷三爷不顺眼，要打雷三爷一个耳光？

叶雨荷听到这句话的时候，没有出手。她出不了手。秋长风有原则，她何尝没有？

她没有秋长风明察秋毫的眼，但也看得出这个雷三爷不是个简单的人物，雷三爷虽嚣张，他手下也该打，但无缘无故去打雷三爷一记耳光的事情，叶雨荷不要说去做，她想都没想过。

秋长风瞥见叶雨荷为难的脸色，很是失望道：“你连这么简单的事情都无法做成，我若带着你，除了连累我外，还有什么用？机会只有一次，你若不打，就不要碍我行事，不如早些走吧。”

叶雨荷握拳，不等开口，姚三思不平道：“这个……事情，说不通的。”

秋长风道：“你错了，无论是否说得通，既然跟我走，就要信我。如果这么简单的事情，都拘泥小节，不肯去做，我又如何指望你在紧要关头信我？”

姚三思微愕，琢磨着秋长风说的话，竟觉其中大有深意。

叶雨荷心中一动，可不待行动，就有两人到了秋长风的面前，一人脸上有个绿豆大小的黑痣，容貌凶悍，另外一人个头魁梧，满脸横肉。

那满脸横肉的伸手一指，几乎要指到秋长风的鼻尖上，喝道：“你有胆，把方才的话再说一遍。”那人正是雷三爷的手下，也是方才赶走小乞丐的那人。

秋长风看着那人，嘴角带分哂笑道：“原来你耳朵不好用，那我就再说一遍。”他陡然提高了声调，大声道：“我说看着雷三爷不顺眼，想要身边这姑

娘帮忙，打他一耳光！”

他声音极大，这下连聋子都听得到。

雷三爷金光满面的脸，都气得发绿，那满脸横肉的人不待雷三爷吩咐，暴喝一声，一巴掌向秋长风脸上抽去。

秋长风动也不动。

眼看那巴掌就要到了秋长风脸上，陡然间变向，一下击在桌案之上。砰的大响，桌案震颤。

众人见了，大是奇怪，不知道那人为何事到临头，突然拿桌子撒气。

雷三爷也是一脸诧异，喝道：“你做什么？”

那满脸横肉的手下以手捧腕，也是迷惑不解。他一掌击出，本来酒坛子都能打破，可陡然间肘部一麻，手臂不受控制地变向，正迟疑时，就听到叶雨荷冷冷道：“有仆如此凶恶，想必主子也不是好的。好，我就为你打他一耳光。”

说话间，叶雨荷拎起包袱，向那雷三爷走去。

叶雨荷本不想出手，听秋长风话有深意，心中微动，在恶仆出手之际，伸手点了那恶仆手臂的麻筋，这才让那恶仆一掌打在桌子上。

她运剑如电，全仗手腕灵活，出手之快，自然不言而喻，在场众人，除了秋长风外，竟没有人看到她出手。

可这刻她公然说要打雷三爷一耳光，虽未出手，雷三爷金脸就变成了茄子一样涨紫，怒道：“反了，反了。”

早有手下冲出去，就要拦住叶雨荷，不想眼前一花，叶雨荷倏然就到了雷三爷的面前，一抬手，就给了雷三爷一记耳光。

啪的一声脆响后，叶雨荷又退回到桌案旁。

很多人竟没看到她如何出手，但都清楚地看到了雷三爷脸上，有着五道红印，印痕纤纤。

众人呆若木鸡，就连雷三爷和手下都愣在那里，不敢相信眼前发生的事情。

叶雨荷一掌得手，低声对秋长风道：“好了，打也打了，你现在总该把用意对我说说了吧？”

秋长风大笑道：“什么用意？我就是看他不顺眼，又不想自己动手罢了。你不感觉打了这一巴掌，心中舒服了很多？”

叶雨荷一怔，她和秋长风呆在一起久了，开始时，总是对他做事风格不解。

但事后想想，总觉得秋长风行事自有深意。本以为这次亦是如此，不想秋长风居然这般解释。

她此时感觉自己身为捕快，行事竟如此荒唐。可打都打了，还能如何？

秋长风已然起身道：“我看这饭肯定吃不下去了。这事情是你做的，如何摆平，看你的本事了。”

他说话的工夫，走下了酒楼，叶雨荷又惊又气，才待追去，就见到雷三爷的几个手下挡在了她的面前。

雷三爷恼羞成怒，大喊道：“哪里来的泼妇，居然敢打大爷，给我……”话未说完，额头上的汗就流了下来，

那些手下虽凶，但没有一人敢动，各个眼中露出了惊怖之意。只因为他们看到有锐利的剑尖，正指在雷三爷的咽喉处。

雷三爷喉结上下窜动，只感觉阵阵凉意从剑尖传来，他手下人虽多，可却没有一个人能挡得住叶雨荷的长剑，“好汉——不，姑娘饶命……”

锵的声响，长剑回鞘，叶雨荷再看了众人一眼，这才转身离去。她虽不再说一句话，可意思谁都很明白。

在场众人只感觉喉结错动，嗓子发干，直到叶雨荷下楼后，都还未回过神来。

叶雨荷又气又急，只以为秋长风根本没有任何诚意，要借雷三爷这帮人困住自己，可下了楼后，才发现秋长风就在马前等候。

走过去，故作冷淡道：“秋长风，你也太过无趣。雷三爷或许嚣张些，但你似乎也过分了些。”

秋长风笑了，“打他的可不是我。”见叶雨荷秀眉蹙起，秋长风终于收敛笑容道：“他若只是嚣张，我并不理会。可他竟为一己之欲，对其余人不利，我若不见到也还算了，既然见到，就不能不管！更何况……”想说什么，终于忍住道：“你通过了我的考核，一起吧。”

叶雨荷精神一振，无论如何，秋长风总算答应和她一起行事了。她就算有些许不满，也早烟消云散。

姚三思一旁道：“大人，我们打了这个雷三爷，只怕会有麻烦。我们虽不怕麻烦，可正事要紧……是不是现在就走？”

秋长风意味深长道：“我现在做的就是正事。”见姚三思诧异不解，秋长风望了酒楼一眼，说道：“饭没吃成，不过可去客栈了。”

他当先领路，找了本地最大的一家客栈，那伙计迎上来，巴结道：“客官，是打尖还是住店？”

秋长风道：“我吃面。”坐在前堂吃饭的地方，一口气说道：“四碗面，一碗牛杂面，多加牛杂，还要一碗红烧排骨面，只要炖得浓些就好，还有一碗，上好的素面。”加重口气道：“记得，不要一点油星儿！”等了片刻，似乎瞥了叶雨荷一眼，说道：“再来一碗冬菇火腿面，冬菇最好是北方产的，火腿一定要金华的。”

姚三思听得口水都下来了，他跟秋长风这么久，没想到秋长风还这么会吃。

叶雨荷初时听到秋长风点面竟然如此繁琐，很是不耐，待听到他点最后一碗面的时候，面色突然有些异样。

那伙计的脸立即拉下来，比秋长风骑来的马的脸都要长，秋长风看起来不大方，点的面又费事，不像吃面，倒像来找麻烦的。

秋长风不等伙计拒绝，就抛出了两小锭银子道：“一锭银子是面钱，一锭银子是赏钱。你做得好，这赏钱就归你。”

伙计脸色立即不同，接过银子后，脑袋几乎碰到了脚面道：“客官，你放心好了。你点的虽然有些麻烦，但本店绝对给你做得妥妥当当。”

香喷喷的四碗面很快就端了上来，秋长风将牛杂面推到了姚三思面前，姚三思叹服秋长风点的实在符合他的心思，奔波这么久，还有什么比一大碗香喷喷的牛杂面更符合他的胃口？

秋长风又将那碗素面推向叶雨荷，叶雨荷才待去接，秋长风却把那冬菇火腿面放在她的面前道：“你吃这个更好些。”

热面的蒸气缭绕，映得叶雨荷眼中亦是雾气朦胧。

她望着那碗面，神色中突然带了些异样，却还能故作平静道：“你怎知我喜欢吃这种面？”她眼中带分期冀，甚至带了分激动。

她和秋长风同船前往金山时，本有三分怀疑认识秋长风，因此那时候言语试探，可不得结果。但这碗面到了她面前时，她已有了七分肯定。她当年在塔亭时，曾向救她那人提及喜吃冬菇火腿面，因为那是她小时常吃的面。她以为那人听过就算了，就像他消失了就再也不见一样。

她从未想到过，有一天，他会出现在她面前，记得她曾经说的话，为她买了一碗冬菇火腿面。



秋长风移开了目光，望向客栈大门的方向道：“好像很多女人都喜欢吃这种面，我觉得你可能也会喜欢。”

叶雨荷的心冷了下去，目光也变得黯淡起来。她还记得秦淮河的事情，心中只想，原来秋长风只是哄过很多女人罢了，我真傻，为什么偏偏想他是我要找的人？

见秋长风还在望着门外，叶雨荷忍不住道：“你在等人？”话未说完，方才那酒楼前又黑又瘦的小乞丐就出现在门前，悄然向前堂望着。

伙计立即冲了出去，呵斥道：“哪里来的，规矩都不懂。滚！”他才要抬手轰走那乞丐，就被一人抓住了手腕。

秋长风不知何时也和伙计一块儿到了门前，只是说道：“我认识他，让他进来。”

那伙计诧异地看看乞丐，又看看秋长风，终于退了下去，退下去的时候，手上又多了点碎银。

银子有时候远比解释有用，在伙计眼中，有银子就是大爷，乞丐有银子，当然也可做次大爷。

叶雨荷见到那乞丐面容时，霍然站起道：“怎么是你？”她真没有想到，她曾见过那乞丐。

她还记得在南京时，去宁王府的路上，曾见过这个小乞丐。这小乞丐很奇怪，对云梦公主的银子、叶雨荷的施舍均不接受，当初被秋长风一语吓走，叶雨荷虽是心中不满，可终究未放在心上。

可这小乞丐怎么会蓦然出现在常熟，而且来找秋长风？

叶雨荷想不明白，忍不住地震惊，这才发现，这小乞丐身上，说不定也有着什么秘密——不为人知的秘密。

小乞丐面目黝黑，一双手也满是泥泞，看起来如同泥中打滚出来的。可他的眼睛很亮，看人的时候，那双本应该稚幼的眼眸，却带着虎狼一样的光芒——警惕、冷静、执著，甚至还有分冷酷。

秋长风回到桌前坐下，那小乞丐也不多言，竟然跟着秋长风到了桌案旁坐下。

牛杂面早吃了大半，姚三思虽还饿，可看到眼前的情形，惊讶得几乎忘记了吃面。他实在搞不懂，秋长风为何不找歌姬，反倒找个乞丐来陪坐？难道说